

## ◎ 人世间

一天早晨，开车经过一个菜市场，我决定进去看看。我有个习惯，到一个陌生的城市，都要选一个菜市场进去逛逛，看看摊位上的菜品，听听叫卖和讨价还价的声音，根据熙来攘往的顾客和摊主的表情，推测或者感受这座城市的精神风貌和生活状态——一个菜市场浓缩和折射了一座城市的世态人情，这是藏都藏不住的，还深深地镌刻着那座城市的文化烙印、价值取向和理想追求。我有个深刻的感受，只要走进菜市场，就能或多或少发现一些什么。

那个菜市场位于我所居住城市的另一端，离我家比较远，平时不常去，但那个菜市场靠近农村，有很多农民一大早就把自家种植的蔬菜送到菜市场来卖。农民自种的蔬菜从地里直接被送上市场，更新鲜，种类也更丰富。那天是周末，时间充裕，不用着急忙慌地赶回去做什么，于是停车，向菜市场走去。

还没有进菜市场的大门，远远地，看到一个中年妇女坐在一圈儿装满鸡蛋的竹篮子后面，每个竹篮里的鸡蛋上放着一张巴掌大的标价签。手写的标价签，文字横平竖直，在硬纸板上看起来不漂亮，也不丑。那些鸡蛋有的大有的小，颜色有的深有的浅，分门别类装在不同的竹篮里，价钱略有不同。

我没打算买鸡蛋，可这位中年妇女却一下子就抓住了我的眼球。

她有什么特别之处？五十岁上下，衣着朴素，没有叫卖，也没有对进出菜市场的顾客投来期盼的目光，而是在没有人买鸡蛋的时候，坐在凳子上低头看一本成语词典。她的右手握着一支自动圆珠笔，一边读一边勾勾画画，嘴上还在默读诵记。

早晨湿润的阳光从街沿斜射下来，落在熙熙攘攘的顾客身上，风在身旁高大的香樟树上轻轻穿梭着，快乐的鸟在林间啾啾嬉戏。此情景让我恍惚，我十分功利地想，不知道这位妇女读成语词典的目的是什么，为考试？为提高考才？为促销她的鸡蛋？好像都不沾边。中年妇女坐在一张小矮凳上，膝盖上那本翻过若干次的成语词典早已老旧，却无破损……这景致若让摄影师捕捉到，合理利用光影，拍成照片，说不定能在摄影大赛中获奖。

有顾客来买鸡蛋的时候，她把右手的圆珠笔夹在词典里，熟捻地将词典放在一个蓝印花布材质的包上。做完生意，又坐下来，继续读那本词典。

我去向她买了两斤鸡蛋。趁着没有别的顾客我问道：“大姐好雅兴啊，一边卖鸡蛋还一边读书呢！”

“闲着也是闲着，胡乱看看！”她的声音爽朗，看来也是个随和的人。

“能把词典看得如此有滋有味，大姐，您不是一般人呢！”我说。

她认真地看了我一眼，似乎在心里琢磨我这句话，回答说：“家里就只有这一本书。前一段时间随便拿出来看看打发时光，这一看，倒是看进去了，每一页都能增长我的见识。”

家里只有这一本书？这话在我心头咯噔一下。女性从厨房走向书房，多么不容易。我问：“您是高中毕业还是初中毕业？”

曾经采访过金庸先生，那是1998年初夏，我在香港文汇报任首席记者，接到随同金庸先生去杭州的采访任务。

金庸先生是我久仰的大侠，在他创造的江湖世界里气象万千。“飞雪连天射白鹿，笑书神侠倚碧鸳”，还有一部《越女剑》。15部武侠小说充满刀光剑影，部部扣人心弦。赤胆忠心的郭靖，有情有义的乔峰，爱恨分明的杨过，豪迈不羁的令狐冲……也许可以这样说，凡有华人处，皆有金庸书。

我欣然前往。到杭州时天已渐黑，热心的朋友约我第二天清晨去西湖边采莲蓬。她说每年的这个时候，吃上西湖里的莲蓬，就会让杭州人有一种过夏天的仪式感。

天刚亮，我走出酒店，西湖就在旁边。只见湖面荷叶在动，“啪嗒”“啪嗒”莲蓬被折下的响声不断。“采莲人”是湖面养护工，他们坐在一只大小合适的墨绿色澡盆里，在荷花荷叶密集的地方穿行采摘。

朋友送给我两个莲蓬，绿油油像个小碗似的，里面的莲子冒出圆圆的小脑袋，我兴冲冲地拿回酒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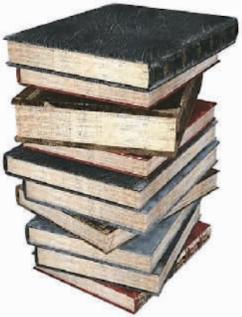
来到餐厅，进门就遇上浙江大学负责人张俊生陪同金庸夫妇入座。当金庸看到我手举的莲蓬，脱口而出“最喜小儿亡赖，溪头卧剥莲蓬”（宋·辛弃疾），我连忙应和道“浅笑攀莲蓬，去却中心苦”（宋·洪适）。金庸笑眯眯地点头。

我请服务人员剥开莲蓬，放到餐桌上给大家尝尝。

张俊生说这是长在西湖里的莲蓬。我拿起一颗莲子放进口中，里头的莲心，还没来得及透出苦味，嘴里甜丝丝的。金庸边吃边说：“真嫩，好

## 鸡蛋，书籍与农妇

李新勇



## ◎ 零时差

## 大侠·小友

江扬（美国）

久没吃过刚采的莲子。”

我提起金庸在《神雕侠侣》开篇里写到的神秘深宵怪客，当几个顽童欺负女孩子时，就见“那怪客头顶的两个莲蓬一晃落下。他张口伸舌，卷在牙上咬住，运气一吸，数十枚莲子都到口中，随即一喷而出。打的众顽童脸上十分疼痛。几个顽童大声叫喊，转身便逃。”

莲子本是柔软之物，可是被那怪客运气逼喷，这种典型的口吐莲子的小说，十分了得。在金庸的小说中，我读到许多的武术门派，我好奇地问金庸先生：“您是怎么想象出来的呢？”

金庸笑着说：“有些武术门派本来就有，像少林、武当。当然，也有一些武术门派是我想象出来的，像降龙十八掌就是我从《易经》中想象出来的。你也看武侠小说？”

“当然看，而且读了就放不下。您的小说创造了一个超脱现实的江湖世界，在这个世界中，有一定的行为准则、是非观念以及价值取向。您的作品无论是描写荡气回肠的爱情，还是抒写拳拳温馨的亲情，都充满着对人的莲心，还没来得及透出苦味，嘴里甜丝丝的。金庸边吃边说：“真嫩，好

“当年哪有读到高中的福气。”又有顾客来买鸡蛋，她边做着生意边回答我：“那时候家里穷，初中没毕业就回家务农，结婚生孩子。十多年前我跟老伴儿办了养鸡场，他养鸡，我卖鸡蛋。现在两个孩子都大了，有了自己的工作，各自成了家。我现在每天只要卖完两筐鸡蛋，老两口儿的生活就有保障。”

我问道：“你每天卖几筐鸡蛋？”

她露出舒心的笑容，仿佛在向我透露什么大秘密，或者说怕人家讲她自夸，一丝成年人才会有羞涩从笑容上倏忽而过，她说：“我每天要卖掉七八筐甚至十筐鸡蛋。多余的时间拿来干吗呢？我就想看书，重续我儿时和少年时的梦。可我家没有几本书，只有一本孩子当年用过的词典……”

我又问：“看过的内容，你记得住吗？”心想，她多半也就用读书来打发空闲时间，再说作为工具书的词典是多么枯燥的图书。

“记得住啊！”她说，“如今脑子空，心也空，没什么记不住的。再说那些成语真有趣，大多四个字，意思丰富得很呢！我们今天说一长串，赶上人家古人说四个字！”

跟这位大姐前后聊了半个多小时，她的每一句话都像一记鼓槌，敲击在我心上。我同样出身贫穷，年少时也为寻找一本可读的书而绞尽脑汁。读小学的时候有一年农闲，我父亲兴冲冲地带着我和我的两个弟弟，乘车两个多小时去县城一所师范专科学校的图书馆看书，门卫死活不让进，好说歹说终于感动了门卫，放我们进校园，找到图书馆，图书馆的书整整齐齐地立在书架上，但每一间阅览室的管理员都要我们拿出学生证才让我们进去看书。那一刻，我立志这辈子一定要为自己挣下一个书房，四面靠墙的书架上插满各种各样的书。

如今这个书房我有了，书架也有了，书架上插满了各种各样的书。可我仍买书不止，只要看到好书就立马下单，仿佛不马上下单，下一秒那本书就被销售没了。买书的速度超过了读书的速度，书架上有很多新书。如果感觉那本书当下急用，便立马细读；要是感觉那本书对我没有太大的用处或者说根本用不着，便在翻看完目录和体例之后，往书架上一插，从此忘记；倘若那些书跟我的专业相去甚远，永远不可能用到，扔自然是舍不得扔的，顺手插到书架上之后，可能连塑封都没有去掉。

有人以为，作家读书一定很多，其实不然。有的人阅读速度惊人，比如知名作家邱华栋，一目十行，读完就能复述故事，经典的句段还能背诵出来，像他那样的人确实读过很多书。可像我这种阅读速度总快不起来的、遇到好书常常一句一句死抠的人，我坦白，匆匆浏览的书确实不少，通读过的书有好几千本，迄今为止被我反复阅读的书，加起来不超过一百本，而每年都要搬出来通读或者读上几页或者几十页的，也就那么二三十本。

为什么有的书我会反复阅读？这就好像开一部手动挡汽车，通过反复调试变速器操纵杆，让自己找到“挂上挡位”的感觉，我在用心感受这些书

生答应他签名，儿子兴奋地跳起来！他立刻拿出《鹿鼎记》，我问为何不是《笑傲江湖》？儿子说，《鹿鼎记》是金庸的封笔之作，虽然严格说甚至不算是一部武侠小说，他的主人公韦小宝甚至连一点武功都不会。但在许多人的眼中，《鹿鼎记》是金庸的登峰造极之作。

当我将金庸签过名的《鹿鼎记》送回给儿子时，他迫不及待地翻开书的扉页，只见上面写着：“欧扬小友”。下面签名：“金庸 一九九八年六月四日”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金庸笑着问：“他最喜欢的作品是《笑傲江湖》，尤其喜爱书中男主角令狐冲，他认为您作品中最潇洒，活得最自在的人。而让他感动的是令狐冲从头到尾都在一个受伤状态，却一直豁达得很从容地去面对这一切，毫不在乎江湖上对名利的追逐。”

金庸点头赞道：“喝酒海量不奇怪，做人要海量、看书要海量。”我提出请金庸为小儿签名，金庸爽快应承，让我送书去他在《明报》的办公室。

回到香港后，我告诉儿子金庸先

的语言结构、叙述或者讲述的节奏、思想的铺展过程等等，即找到相同的地方和不同的地方，时时做好超越和突破的准备。

回想起我们的童年时代，无论大集镇的市场还是小集镇的市场，街道尽头必有小人书摊，有的一个，有的两个，三个的我也见过，相互比服务，有竞争。看一本小书两分钱，看大书贵一点。小书当场看完，大书你可下次上集镇接着看。那样的书摊，弥补了童年和少年时期因书籍稀少形成的时间空间，美好的回忆至今不曾消散。书摊上还有一些有关农耕种植和牲畜养殖的书籍，最受年长者欢迎。我们那时候读书，没有什么目的，就图快乐。那时候的书摊，不仅是孩子们的乐园，也是农民种养技术的加油站。集市散了，书摊生意仍持续红火，不到太阳落尽，收不得摊。

那样一种老老少少“济济一堂”读书的场景，如今已难看见。现在到处都有农家书屋，文化已经送到家门口，这样的举措体现了一个国家的文明和进步，但是据媒体报道，农民读书率还是不算高。什么原因？我出生农村，懂得农村人读书的心理，正儿八经端起读书的架子来读书，对他们来说比较难；而在农忙的间隙、劳作的间隙，甚至赶个集之类的事情中间，插上一段阅读，恰如在单调生活中插入一段音乐或舞蹈，在一条绵长的山路上建几个歇脚的亭子，是极受欢迎的，不做作，不刻意，挺自然，行止自便。

“舌尖上的中国”总导演、美食家陈晓卿说，一座城市最吸引他的不是历史名胜和商业中心，而是菜市场。或者我们可以为农家书屋换个地方，比如搬到形形色色的集贸市场——不限于菜市场，除了集贸市场，还可延伸到街头——结果会怎样呢？这些地方人口密集，读者不会少；而且开放式的，没有繁琐的借阅手续，拿起来就可以看，随时归还，热门的农耕和种养书籍不妨多备一些，假如需要，尽可取走，读完了自觉归还。从前的街头书摊算得上文化遗产了，现在或今后要是在集贸市场和街头上都出现了农家书屋，可算把街头书摊给传承下来了。

坚持实事求是、因地制宜，办法总是能够想出来的。

我当即决定从我家即将泛滥成灾的书里，挑一些送给那位卖鸡蛋的妇女。在挑这些书的时候，我煞费苦心——不能随便抓几本就算，我必须挑跟她的生活和认知比较接近的，既有小说散文，也有一些人文社科类著作，还有几本关于历史文化和国家地理的书。她要送我鸡蛋，我说像你这样物物交换，下次我就不送书给你了。我对她说：“这些书我都看过了，不错的，值得大姐您有空的时候翻翻看看！”

后来经过这个菜市场，我常常找个地方把车停下来，有时带上一两本事前准备好送给她的图书或者杂志，有时候空着手就悄悄来到菜市场门口。看那中年妇女在嘈杂的市声中看我的书，我就感觉我家的书是值得的，它们找到了一位欣赏它们的人，相当于找到了知音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“小友”两个字，让儿子兴奋了好久，他说将会视为宝贝般珍藏。26年过去了，大侠已经远去，小友也已成人，但那隽永的签名没有褪色，就像小友的记忆一样鲜活。儿子在美国哈佛大学读化学博士期间，仍然重读金庸作品，重温大侠的江湖。相信不论经历多少岁月，不论走过多远的路途，他都不会忘记点燃过心灵的那束温暖阳光，把当时的喜悦永远藏在了记忆的深处。

在做采川老君山之前，我做了一个简单的攻略。首先好奇的是别的地方有没有也叫老君山的，搜了一下，全国各地的老君山居然有十来个。不过转念一想，也在情理之中。或是有传说遗留，或是因尊崇之心，总之是种种原由使得那么多山共享此名，山不同名同，这就是大道同归吧。

不过，虽有这么多老君山，以我的私心，即便是第一次来采川老君山，也会天然地觉得这里最亲切。原因么，这里河南人，我是河南人。还有一条很硬扎的依据：《道德经》写于函谷关。在所有的老君山里，没有比采川的老君山和函谷关更近的了。对了，还有一条可说的：这里的老君山其实是秦岭余脉伏牛山的主峰，世人皆知老子骑青牛，眼前这初春的山，可不正如巨大的青牛？

山门离栾川县城很近，车程不过十来分钟便到了。在山下看山上，天色阴沉，乌云滚滚，导游小哥说可能有雨。那便有雨吧。“山中一夜雨，树杪百重泉”，那不妨就在老君山赏一下百重泉。

乘着缆车徐徐上山。风很大，但缆车很平稳。随着海拔升高，索道有两级。第一级分两支，一曰中灵索道，是老君山修成的第一条索道，起于灵

## ◎ 山河志

## 老君山的一

乔叶



官殿，上至中天门，因此名为中灵。一曰云景索道，下起寨沟，上至中天门。比中灵索道要长一些，赏心悦目的景致更多一些。——感谢这些伟大的发明。我这样胆怯的人，绝不会去尝试翼装飞行，如果想拥有俯瞰的视角，也就只能托福于这样的发明。

真是好看啊，这春山。无论叶之绿还是花之娇，一切颜色都是最初的颜色，纯净至极。连翘和迎春都开黄花，二者却有分别，一个艳丽，一个沉着。玉兰也分了红玉兰和白玉兰两种，白玉兰更多一些。奶奶名字叫玉兰，所以玉兰是我的爱树。真是投缘，这里的人似乎也很喜欢玉兰。在县城便处处可见玉兰，行道树也以玉兰居多。上山的路两旁也都种着玉兰。但这山上的玉兰和山下的又不一样，花朵小一些，小小的花朵，朵朵向上，饱满坚硬，仿佛每一朵都聚着光。

上了第一级，到了中天门——泰山也有中天门，想来叫中天门的地方也挺多吧？下了缆车，我们漫步到观景台，朝着栾川县的方向望去，原以为会被云遮住视线，不料却清晰得很。进入视野的是一片偌大的平川，团团绿意中是微缩的楼房道路和蚂蚁般的车辆。中间隐隐可见伊水的轮廓。忽想起100多公里外的龙门石窟，也在伊水旁边。想起卢舍那的微笑，宛如春水。“上善若水。水善利万物而不争，处众人之所恶，故几于道。”智者写下此话时，是不是也想到了伊水呢？

换乘峰林索道继续上山，山势越发陡峭。出了这更高级的索道站，向里看山，这时的山全都笼罩在云雾中，果然是“云深不知处”。不过身处云雾中，和云雾亲近着，竟然没有阴沉之色，只是湿气渐重。

循着步道慢慢行来。一边听导游小哥讲古，讲来讲去自然离不开老子，离不开老子和老君山的渊源。据说东周时期老子曾到此归隐修炼。在行政属地上，老君山曾多年归于卢氏。《卢氏县志·碑志》中有记载，称北魏时山上便建了老君庙。在唐贞观十一年时——即

公元637年——唐太宗李世民派尉迟敬德做监工对老君庙做了重修。明万历年间卢氏县令高出也曾作《登景室山赋》——景室山是老君山又一名，序中写道：“余至卢氏，闻境有山，巍峨际天，俗传为老子之居，即以老君名之。”

和所有的名胜一样，山上香火也很鼎盛。即便是这样的天气，上山的人也很多，且多为祈福而来。只是如今的祈福方式也在与时俱进。树枝上，栏杆上，到处都是祈福牌子。初春的树摇曳着清新的嫩绿，密密匝匝的红牌子随风而动，如心意起舞。有的宏大，如“祝世界和平”。有的具体，如“尽快暴富”“发大财”“考研成功”“早日上岸”。看着看着，我总忍不住要猜想一下祈福者都是些什么人。“希望自己早日到适合的平台发光发热，给家人提供更好的生活”，想来这位刚刚走出校门。“祝女儿最迟年底和某某某定终身”，这口气想来该是位母亲吧。情感牌很多。“祝异性感情顺利”，这位或许是同性朋友太多所以得强调一下异性？“我一直爱着你，你要好好活着，让我好好爱。”这是一位怎样的人呢？不管是怎样的人，爱着就好。

漫步到“十里画廊”，在云雾中，导游小哥很尽职地描

摹着。讲云海浩荡时云遮千里，讲枫林秋色染尽万峰，讲太白杜鹃如何惊艳，讲盛夏的夜晚在山顶看星星，讲瑞雪初降，雪后初晴，阳光、雪色和大殿顶上的金色交相辉映，美不胜收。指着茫茫的远处，如数家珍地报着景点的名字：巨龙巡山，观音赏曲，妙步莲花……

就是今天天气不大好。很多东西都看不到。他口气里满是遗憾。

挺好的。我说。

要是天气好的话，就能看到可多，更多。

我看到的已经够多了。你说的那些，我也都已经看到了。

他的神情显然不大信，大概是觉得我在敷衍。我也不辩解。一言半语怎么能解释清楚我的心境呢？我深知这里的美，山这边和山那边不一样，这个坡和那个坡不一样。每一天都不一样，每一刻都不一样。雨中和雪中不一样，初春和深秋，盛夏和隆冬都不一样。但我不能长居在此。我，有限的我，只能在此时来到这山中。各种局限决定着，或许我以后也来不了很多次。那就专注地享受此刻的美吧。只要我专注地享受了此刻的美，即便只来这么一次，那就等于很多次，无数次。

正如只有一生的人生。而好过了这一次人生，其实就等于生活了很多次。

这就是我的一。我要守好我的一。

——所以，真的，能看到的都挺好。那些看不到的，我其实也都已经看到了。以心为目。

“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万物”。对这句话，一瞬间，我忽然有些懂了。传说老子写成《道德经》后，告别函谷关的关令尹喜，骑着青牛而去，《史记》记载：“莫知其所终”。其实这所终不必知，他就在道上啊。

朝着手西方望去，群山茫茫。用手机查了一下，老君山到函谷关是168.1公里。看着这个有零有整的数字，我默默笑。这个一，多么好。

（本版图片来源网络）